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博罗县长宁镇埔筏村赤坭坳小组道路建设工程测绘服务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博罗县长宁镇埔筏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 联系电话：15976100003 联系人：毛炳纯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测绘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具有国家测绘地理信息主管部门颁发的《测绘资质证书》，资质等级为乙级或乙级以上的要求，专业范围为测绘（工程测量）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包括但不限于： 1. 项目基本情况：总投资约 19.16 万元。建设主要内容：赤坭坳小组道路硬底化，路幅宽 3.5 米，长约 200 米，结构总厚度 35 厘米，结构层采用 C30 混凝土面层 20cm 厚，6%水泥石屑垫层 15cm 厚，面积约 700 m ² ，6 米金属杆 80W-LED 太阳能路灯 10 盏（含太阳能板，电池，控制器）。 2. 测绘成果内容及质量要求：



		(1) 测绘成果内容包括:博罗县长宁镇埔筏村赤坭坳小组道路建设工程测绘报告。 (2) 质量要求按《工程测量规范》(GB 50026-2007)及国家、省、市等有关规定实施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: 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: 报总价 3. 计价标准: 本次服务金额根据质量要求按《工程测量规范》(GB 50026-2007)计算, 服务费暂定为 3000.00 元-4000.00 元。
8	服务时间	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9	结算方式	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0	违约责任	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11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, 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, 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, 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, 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12	备注	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

	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--	---